

证券代码：600703

证券简称：三安光电

公告编号：临 2024-056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市三安集成电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安集成”）；
- 本次担保金额：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三安集成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提供人民币5.00亿元连带责任担保；
-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公司已为全资子公司三安集成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提供人民币20.50亿元连带责任担保；为三安集成和全资子公司厦门三安光电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提供人民币2.00亿元连带责任担保；
- 本次担保不存在反担保；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无逾期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公司与金融机构就全资子公司三安集成申请综合授信事宜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全部债务本金、利息（包括复利和罚息）、违约金、赔偿金等，相关内容见下表：

序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金融机构	担保方式	担保金额 (亿元)
1	三安光电	三安集成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连带责任担保	5.00
合计					5.00

（二）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上述提供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公司已于2024年6月18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本次提供担保的金额未超过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三安集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成立于2014年5月26日，注册地址为厦门火炬高新区火炬园火炬路56-58号火炬广场南楼304-26，注册资金15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林科闯，主要经营范围：集成电路设计；集成电路制造；光电子器件及其他电子器件制造；电子元件及组件制造；半导体分立器件制造等。

截止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其总资产667,491.87万元，总负债400,135.59万元（其中银行贷款58,291.08万元，流动负债240,379.92万元），净资产267,356.28万元，2023年度实现销售收入221,079.28万元，净利润9,645.76万元。

目前没有影响上述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三、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其主要内容如下：

担保人：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人：厦门市三安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债权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1、担保额度：5.00亿元；

2、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保证范围：根据《授信协议》在授信额度内向授信申请人提供的贷款及其他授信本金余额之和（最高限额为人民币（大写）伍亿元整），以及相关利息、罚息、复息、违约金、迟延履行金、保理费用、实现担保权和债权的费用和其他相关费用；

4、保证期间：自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债权人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任一项具体授信展期，则保证期间延续至展期期间届满后另加三年止。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三安集成根据其资金需求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有

利于其生产经营开展。公司本次为三安集成提供担保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同意本次担保。

五、 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和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实际对外担保总额为140.19亿元，占公司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36.60%，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其中，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为123.25亿元，占公司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32.18%；公司为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到期支付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投资收益和厦门三安电子有限公司分期受让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增资款提供担保，担保余额为16.94亿元，占公司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4.42%。

特此公告。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7日